

# 秦皇岛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## 秦皇岛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### 关于使用《河北省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政务服务系统》的通知

各县区住建局、开发区城乡建设局、北戴河新区规划建设局，各有关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》和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》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51号）等有关规定，充分运用互联网技术推进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信息化工作，省住建厅开发了《河北省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政务服务系统》。经研究决定，我市于2021年2月1日起正式使用《河北省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政务服务系统》（以下简称“新版系统”），原《秦皇岛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设工程竣工消防备案抽查系统》同时停止使用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#### 一、功能说明

新版系统具有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、消防验收、消防验收备案和抽查等多项功能，可实现“网上申报、进度可查，在线审查、提高效率，事中监管、事后追溯”等管理目标和使用需求。

#### 二、服务对象

本市行政区域内申请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、消防验收、备案和抽查的所有建设单位。

### 三、服务方式

(一)登录网址。新版系统入口：<http://211.90.38.38/xf>。

(二)操作账号。各县区住建局按照我局分配的账号进行登录。建设单位首次使用系统时，应进行账号注册（也可以使用河北施工图审查管理系统里注册的账号密码登录），每个单位只能注册一个账号。

(三)使用管理。建设单位登录后，根据业务需求选择消防设计审查、消防验收、备案和抽查的具体事项进行填报。主管部门登录账号后，进行业务审查操作。

### 四、相关要求

(一)各县区住建局要安排专人进行新版系统操作，尽快熟悉新版系统功能内容和操作流程，加强对有关建设单位的申报指导，确保在提升办理效率和服务质量上取得实效。

(二)建设单位申请消防设计审查、消防验收、备案和抽查业务时，要确保申报材料的准确性、完整性，并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负责。上报附件材料应为 PDF、DWG 以及 JPG 格式，内容应清晰可辨。

附件：河北省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政务服务系统操作手册

秦皇岛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1年1月19日

